

证券代码：839389

证券简称：中星新材

主办券商：国联证券

无锡中星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无锡中星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9 年 4 月 19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、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，分别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，现将相关内容公告如下：

一、权益分派预案情况

根据江苏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出具的苏亚锡审[2019]66 号审计报告，2018 年公司实现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净利润为 413,942.52 元，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 521,212.91 元，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1,800,720.20 元。

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：公司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，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.50 元（含税），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。

上述权益分派所涉个税依据《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

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》（财税【2015】101号）执行。

二、审议及表决情况

本次权益分派预案经公司2019年4月19日召开的董事会、监事会审议通过，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最终预案以股东大会审议结果为准，分派方案将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2个月内实施。

三、其他

本次权益分派预案披露前，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，并对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，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尚需经股东大会批准后确定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无锡中星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》；

（二）《无锡中星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。

无锡中星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4月22日